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于2014年2月完成，发行的股票于2014年2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原指派黄艳女士、许刚先生担任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间至2015年12月31日止。

2017年4月19日，公司收到国信证券发来的《关于更换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原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黄艳女士工作变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保荐工作指引》，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人应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国信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徐氢女士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徐氢女士和许刚先生。

特此公告。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

徐氢简历：

徐氢女士：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业务部业务经理，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3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参与完成全筑股份首发项目、隆基股份 2016 年非公开项目。